



筑牢法治根基 绘就善治画卷

——我省纵深推进“八五”普法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

新甘肃·甘肃日报记者 崔亚明

从“大水漫灌”式宣传到针对不同群体开展分众化、差异化、精准化“定制”普法活动；从广播、标语单向宣传到数字赋能互动普法；从“办理一案”到“教育一片”，普法宣传质效持续提升……

“八五”普法以来，我省以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为抓手，以提升公民法治素养为导向，法治宣传教育守正创新、提质增效、全面发展，有力推动法治观念深入人心，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甘肃篇章营造良好法治氛围。

我省坚持将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“八五”普法首要任务，纳入干部培训和国家工作人员必修课程，省委、省政府主要领导多次主持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专题学习，全省举办专题培训和研讨，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机关、进单位、进乡村、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企业、进宗教场所、进家庭、进网络、进军营，为建设更高水平法治甘肃提供强大动力和法治保障。

——市州、省直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带头述法，省委主要领导现场点评，直指问题、传导压力、激发动力，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严格落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领导干部“述法”实现全覆盖，领导干部推动法治建设积极性主动性不断加强，为普法提供坚强支撑；

——采取“1个主场宣传活动+7个专题特色活动”方式，通过座谈研讨、集中宣讲、宪法宣誓、机关开放日等多种形式，运用线上线下多种载体，推动宪法宣传活起来、动起来，形成“1+7”宪法宣传模式；

——整合报纸、电视、网络“三大阵地”，设立“甘肃省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基地”，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、研究阐释。

——创新建立普法依法治理履职评议、工作评价、督责问效、典型案例发布等“四项制度”，形成日常督、动态考、年度评有机联动，发布年度国家机关普法任务清单，开展青少年普法等专项检查，运用清单发布、提醒告示等手段，形成“1+4+N”普法责任落实机制……

抓住领导干部这个“关键少数”，明确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；坚持从青少年抓起，引导青少年从小掌握宪法法律基本知识，树立宪法法律意识，养成尊法守法的习惯；从村口大喇叭、收音机广播，到电视、大屏幕播放，再到互联网、手机互动，全民普法始终紧扣群众所需，丰富传播场景，推动法治宣传教育从普及法律常识向提升公民法治素养转变。

随着一系列普法宣传教育活动持续开展，“八五”普法以来，我省全社会法治观念明显增强，全民法治素养明显提升，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显著提高，使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成为全体人民的共同追求和自觉行动。

二

在甘南，玛曲马背女子普法队将法律知识带到锅庄舞表演现场，寓法于文、潜移默化，让广大群众在文化活动中感受法治精神；

在庆阳，南梁说唱传承人身着羊皮褂、头戴方巾登台亮相，一曲《普法赞》引来群众一片叫好；

在武威，“小板凳”法治小课堂在田间地头生动开展，让法治宣传从会议室走向广场庭院，从单向灌输变为双向互动……

以文化人，以德润身。

我省依托文化厚重优势，强化法治文化建设，深入挖掘马锡五审判方式，打造陕甘边革命根据地南梁法治文化教育基地，入选国家级法治宣传教育基地。以司法部命名的首个“全国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实践中心”——列宁小学为引领，实现实践中心覆盖省市县，全省各地建成法治公园、法治长廊、法治广场等3.5

万余个，成为群众日常休闲娱乐和耳濡目染学法的好去处。

我省大力传承红色法治文化，制定《甘肃省红色资源保护传承条例》，在全国首家出台《甘肃省红色法治文化保护传承办法》，探索建立红色法治文化多元融合传承路径，积极推动红色法治文化融入政府立法、行政执法、矛盾纠纷化解、尊法守法全过程各方面。

法治文化落到基层、落到群众。

普法小品瞄准邻里纠纷，在诙谐逗趣中让大伙明白，只要依法合理解决，没有解不开的疙瘩；现代秦腔普法剧聚焦高额彩礼，让乡亲们知晓其危害……

在大力推进法治文化建设过程中，我省推动创作更多更好以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为主题的文学、戏剧、曲艺、影视作品，让法治文化润物细无声，在潜移默化中增强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法治观念。

将法治文化阵地作为扩大法治文化覆盖面的有效载体，不断创新形式、拓宽领域、丰富内容，多措并举推进阵地建设，有效发挥“有形”阵地的“无形”作用，不断增强法治文化的影响力、渗透力和感染力。“八五”普法以来，我省通过一系列创新举措，进一步打牢了社会治理的文化根基，推动形成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社会环境。

三

以法为纲，循法而行。

“八五”普法期间，我省聚焦人民群众对法治的需求从“有没有”向“好不好”的转变，坚持把法治精神融入法治实践、融入基层治理、融入日常生活、融入全面依法治省全过程，把全民普法和全民守法作为依法治国的基础性工作，使全体人民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、自觉遵守者、坚定捍卫者。

一个个“法律明白人”把“方言法语”变成

“乡音土语”，在宣传政策法规、化解矛盾纠纷、参与社会治理中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在潜移默化中让法治力量深入人心。

“八五”普法以来，我省将“法律明白人”由村拓展到社区，搭建“法律明白人”网校和课程，累计培养“法律明白人”13.5万余人，基本实现在每个行政村的全覆盖，让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理念落地生根。

以法治护航乡村振兴。我省持续深化1名法律顾问+N名法律明白人的“1+N”行动，推动各地以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建设为载体，累计创建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126个、省级1441个，引领带动法治乡村建设，特色品牌越擦越亮。

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。我省在全国首先上线“陇上e企查”涉企行政检查系统，实现覆盖市县乡四级行政执法监督，以数字化手段实现涉企行政检查全过程规范管理。

行政执法一头连着政府，一头连着群众，直接关系群众对法治的信心。我省把普法融入执法、司法过程，开展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，着力提高行政执法队伍能力素质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完善行政执法体制机制，强化行政执法监督问责，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

公正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。我省以行政复议改革为突破口，着力推进行政复议服务便民化、办案规范化、工作信息化，队伍专业化、监督多元化建设。以生动直观的形式宣讲法律、释法说理，一系列有形、有效、有感的务实举措，向全社会传递出厉行法治的强烈信号。

“八五”普法即将收官，“九五”普法再启新程。我省将持续深入开展全民普法，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成为全省干部群众的共同追求，为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甘肃、不断开创富民兴陇新局面贡献源源不断的法治力量。

新甘肃·甘肃日报记者 石丹丹

截至目前，兰州市检察机关研发的75个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中，4个入选最高检模型库、11个纳入省检察院模型库，最高检模型上架数量暂列全省第一；

依托数字检察手段累计成案2209件，挽回经济损失2800余万元，司法救助、生态环保等民生领域监督成效显著；

作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数字检察工作联系点，兰州市检察机关以“业务主导、数据整合、技术支撑、重在应用”为核心路径，率先探索、多点突破，让数字技术成为法律监督提质增效的“硬核引擎”。

聚焦“小切口大治理”，兰州检察机关将模型研发作为数字检察的核心抓手，紧盯执法司法薄弱环节和民生痛点问题精准发力。兰州新区检察院研发的“刑事未结案件法律监督模型”成为全省唯一入选《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汇编》的成果，西固区检察院“民事裁定驳回起诉模型”跻身全国新模型推广应用榜前20名，一批“兰州造”监督模型在全国赛场崭露头角。

民生领域的监督实践更让群众感受到数字检察的温度。城关区检察院依托司法救助大数据模型，整合1000余条困难群体数据，精准筛选出3名符合条件的刑事被害人，成功申请9万元救助金。安宁区检察院通过扬尘污染环保税监督模型，比对建筑工地动态台账与税收数据，推动38个项目补缴环保税22.54万元，实现生态环保从“被动监管”到“主动治理”的转变。

在七里河区检察院，借助平台人机对话功能，复杂争议案件被拆解为“程序合法性—证据可采性—实体认定”三大分析维度，争议焦点精准定位。西固区检察院通过平台智能比对，秒级发现危险驾驶案中“刑事拘留未通知家属”的程序瑕疵，系统自动关联法律依据并提示补正建议。榆中县检察院运用平台解析言词证据，自动生成完整行为时间轴，让案件事实一目了然。截至11月底，全市通过智能评查系统检查案件2165件，评查案件486件，发现并整改各类问题195个，办案质效与规范化水平同步提升。

数字检察的触角还延伸至社会治理末梢。兰州市检察院打造的“兰检微共治”平台用户数突破1万人，受理民生线索390余条，办结率100%，成功解决电梯安全、“生鲜灯”违规使用、生态污染等民生问题，发放司法救助金19万余元，为农民工追回欠薪2.6万余元。目前，这一平台已与全市“民情地图、小兰善治”系统对接，形成“群众诉求—检察监督—部门联动—治理反馈”的闭环体系。

“我们将持续深化大数据、AI技术与法律监督的深度融合，以数字赋能推动‘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’，为兰州市域治理现代化提供更有力的检察保障。”兰州市检察院负责人表示。

武都区安化法庭

调解先行 巧解金融纠纷

新甘肃·甘肃日报记者 石丹丹

“今年收购的花椒滞销了，眼看到了跟银行约定的还款日期，可花椒堆在库房卖不出去，钱没回笼，贷款实在还不上啊。”农户时常会有这样的诉求反映给安化人民法庭的法官。

陇南市武都区安化人民法庭辖区是花椒、中草药种植核心区。但花椒贩运有固定购销节奏，收储、外销全流程需数月，资金回笼要等花椒卖出回款；中草药从种植到采收少则一年，多则三年，农户需要等收成变现才有资金，法庭辖区金融借款合同纠纷频发，农户并非故意拖欠，多是受产业周期限制，资金回笼滞后导致无力还贷。

对此，安化法庭打造了独具特色的“金融调解室”，从申请、受理、指派、调解到达成协议、司法确认，形成标准化操作流程。“谢谢法官和银行体谅！等花椒一出手，我立马把钱还上，绝不耽误！”椒农王某拿到调解书后，悬着的心终于落了地。

打造“金融调解室”，是法院从“办案机关”向“定分止争枢纽”转型的生动实践。安化法庭通过专业化、规范化、智能化的阵地建设，将纠纷化解的阵地前移，为化解金融纠纷提供了一个比诉讼更柔性、更经济的“快速通道”。2024年以来，安化法庭承办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600余件，调撤420余件。

安化法庭负责人刘钇彤介绍，辖区金融纠纷核心争议多集中在逾期还款认定、相关证据不足、起诉对象不精准等问题上，更特殊的是，多数纠纷伴随邻里、亲属间的连带担保争议，调解难度不小。

“对此，法官不仅要守住法律底线，厘清借贷、担保责任，还要兼顾乡土人情，耐心调解化解矛盾，避免邻里、亲属关系破裂。”

调解室里，法官以热心、耐心、细心、公心接待群众，同时通过庭前摸底调解、侧面听取代理人意见，依托近亲属及乡邻巡回调解、庭上联合人民陪审员讲法调解、庭后背靠背疏导调解，兼顾法律威严与乡土温情，高效化解纠纷。

法官们还承担着普法宣传的职责。安化法庭紧盯安化镇逢集节点，在集市大街围绕贷款还款法律常识、诉讼风险规避等内容开展宣讲，重点解读逾期还款的法律后果，抵押担保的核心条款，从源头减少纠纷发生。为扩大法治服务覆盖面，结合辖区生产规律建立常态化走访机制，花椒贩运、中草药种植等农户申请贷款集中时节提升加大走访频次，截至目前已入户为辖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及风险防范指导180余次，切实打通了司法服务特色产业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一系列举措，既破解了涉农金融借款纠纷的突出问题，也为乡村特色产业提供了稳定的法治环境。“我们将持续深化银法协同、优化纠纷化解机制，以法治力量护航辖区花椒、中草药产业发展，助力乡村振兴。”刘钇彤说。

永昌县法院

融合解纷力量 服务基层治理

新甘肃·甘肃日报记者 杨世智 石丹丹

人民法庭根植基层、贴近群众，承担着服务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、服务基层社会治理等重要职责。

近年来，金昌市永昌县人民法院各人民法庭围绕“公正与效率”主题，改变传统办案模式，融合多元解纷力量，以应时势、合民需的法律服务体系，推进“多元解纷机制”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绽放光彩，让小法庭释放大能量。

清河法庭：法官化身“推销员”

初冬时节，正值娃娃菜采收旺季，但看着满地的菜，种植户老李却犯了愁。

此前老李与收购商老王签订了收购合同，并收取了定金，却因娃娃菜的品质达不到收购标准，老王拒绝收购，双方因此争执不下。老王一纸诉状将老李起诉至永昌县法院清河法庭，要求老李退还定金。

这起看似简单的合同纠纷，却关系着农户一年的收成和商家的实际利益。娃娃菜作为生鲜农产品，保质期短、不易储存，且眼下正处于最佳采收期，一旦拖延，将导致菜品老化、腐烂，损失会进一步扩大，矛盾也可能随之激化。

为将双方的损失降到最低，承办法官决定邀请综治中心、法律服务所工作人员走进田间地头。

“菜不等人，我们的首要任务不是判定谁

对谁错，而是想办法怎么把这些菜卖出去，尽可能帮双方挽回损失。”法官的一番话说到到了老李和老王的心坎里。

本着这一原则，法官主动化身“推销员”，综治人员、法律工作者化身“联络员”，多方打听、联系其他蔬菜经销商和本地商贩，询问收购意向，为地里的娃娃菜寻找“新买家”，陆续有新的商贩前来查看、接洽。

法官、综治员、法律工作者轮番上阵，既分析双方利弊，又厘清双方责任，既考虑老王的合理诉求，又兼顾老李利益。最终，老李的菜卖出去了，老王的问题也得到了解决，双方达成了和解，既保住了农户的劳动成果，也避免了收购方的更大损失。至此，这起纠纷得到了圆满化解。

面对矛盾纠纷，清河法庭始终坚持“调解优先、诉讼断后”的工作理念，主动下沉司法服务，深入田间地头、农家院落，降低当事人诉讼成本，维护买卖双方权益，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、化解在萌芽状态，为乡村振兴提供了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。

西河法庭：“茶话贤孝”解纠纷

基层矛盾纠纷往往涉及家庭伦理、邻里关系、乡土习俗，单纯依靠法律条文难以彻底化解。

永昌县法院西河法庭便立足当地“崇贤尚孝”的文化传统，创新推出“茶话贤孝”调解模式，将法治与传统美德相结合，聚焦离婚纠纷、

河西堡法庭：“党建+司法”助企纾困

永昌县法院河西堡法庭辖区内某公司因债务纠纷涉执案件6件、涉案金额100多万元，一度陷入经营困境。

企业的“需求清单”，就是法庭的“履职清单”。

针对该企业涉及合同纠纷、劳务纠纷等多起案件实际，法庭决定成立由党员法官、执行干警、特邀调解员组成的“助企纾困”专项工作组。通过“党员法官+债权人”线上线下座谈会形式，组织4家主要债权人开展多轮协商，创新提出“分期偿债+经营续存”方案。法官带头解读民法典合同编相关条款，为债权人算清“短期收益”与“长期共赢”两笔账，最终促成多起案件达成和解。

近年来，河西堡法庭党支部创新推出“党建+司法”融合模式，通过“法律会诊”“债务共商”“信用修复”三大举措，既化解了矛盾纠纷，也帮助企业重获发展动能，探索出基层司法服务优化营商环境的新路径。

为从源头预防纠纷，法庭党支部开展“送法进企”专项行动，由党员法官团队为企业量身定制“法治体检”套餐，梳理出合同管理、用工风险等法律隐患。通过法律培训，组织企业管理人员开展专题讲座，现场解答劳动用工、安全生产等问题，帮助企业完善内部治理结构。

针对企业因诉讼执行记录导致的融资难题，法庭党支部主动对接征信机构，建立“信用修复激励机制”。对按期履行和解协议的企业，及时屏蔽执行公开信息并推送至金融监管机构，帮助企业恢复信用评级。

此外，根据企业需求，法庭先后在园区内设立了“法官联系点”和“河西堡工业园区巡回法庭”，由党员业务骨干负责，密切联系企业代表，畅通信息渠道，对发现的矛盾纠纷由法官联合企业代表提前介入、及时调解处，就地化解。



庄浪县检察官在县马铃薯脱毒种薯繁育中心调研。（省检察院供图）

管齐下，扎牢马铃薯商业秘密保护的“笼子”。

“加强马铃薯商业秘密司法保护涉及多个部门，我们积极走访其他职能部门，将司法手段和行政方式相结合，最大限度凝聚起保护商业秘密的合力”。县检察院刑事检察部负责人介绍，庄浪县检察院牵头成立庄浪马铃薯商业秘密保护联盟，与工商联、马铃薯协会、市场监管、农技中心等部门建立协作保护机制。通

过联席会议、集中走访、联合宣传等多元化方式，营造保护马铃薯商业秘密的浓厚氛围，形成了检察机关、企业、科研机构合力保护的良好局面。

“检察院的帮助，切实增强了我们在马铃薯选育种植、技术研发、生产销售等各环节商业秘密保护的意识，我们有信心培育更高品质的马铃薯种子，让‘土豆豆’变成群众增收致富的‘金豆豆’。”周爱说。

河西堡法庭：“茶话贤孝”解纠纷

基层矛盾纠纷往往涉及家庭伦理、邻里关系、乡土习俗，单纯依靠法律条文难以彻底化解。

永昌县法院西河法庭便立足当地“崇贤尚孝”的文化传统，创新推出“茶话贤孝”调解模式，将法治与传统美德相结合，聚焦离婚纠纷、

数字赋能监督

兰州检察机关

数字赋能监督 智慧驱动增效